

2022年度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

委托机构: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报告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编制的《2022年度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报告中的数据、案例来自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等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来源可靠的信息渠道。本报告遵循财政部、烟台市财政局、莱山区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规范要求编制，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

主评人：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参评组：张雪 项目经理

杜伟伟 项目助理

张雅堃 项目助理

张路璐 项目助理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张静

二级审核：张洪芹

三级审核：刘顺贤

目录

摘要.....	4
一、部门基本情况.....	4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4
（二）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4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	5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一）部门整体战略目标.....	5
（二）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	6
三、评价基本情况.....	6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6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评价方法.....	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9
（一）综合评价结论.....	9
（二）绩效分析.....	9
正文部分.....	12
一、部门基本情况.....	12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2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8
（三）年度收支情况.....	20

(四) 项目支出情况	25
(五) 部门资产情况	27
二、评价组织实施	27
(一) 评价目的	27
(二) 评价依据	28
(三) 评价方式方法	30
(四) 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31
(五) 评价工作安排	32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35
(一) 总体评价结论	35
(二) 总体评价意见	35
四、绩效管理和实现过程分析	37
(一) 整体绩效目标	37
(二) 资金资源配置	38
(三) 管理效率	43
(四) 运行成本	45
(五) 履职效能	47
(六) 社会效应	52
社会效应	52
社会效益	52
研发投入强度	52

(七) 可持续发展能力	53
(八) 满意度	5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54
(一) 整体目标缺乏前瞻性，未体现全部核心职能	54
(二) 预决算信息与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一致性待提高	54
(三) 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	55
六、相关建议	55
(一) 加强绩效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全覆盖	55
(二) 加强预决算数据的填列及审核	55
(三)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体系	56
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56

摘要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区科技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烟台市莱山区外国专家局牌子。其主要职能详见正文。

2. 机构划分

区科技局内设办公室（挂党建办公室牌子）、规划成果科和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共3个科室。下设1个事业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科技创新促进中心（挂烟台市莱山区生产力促进中心牌子）（以下简称“科创中心”）为区科技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人才平台科、孵化器管理科和后勤保障科共4个科室。科创中心主要职能详见正文。

3. 机构人员情况

2022年末区科技局及科创中心共有人数13人，均为事业编，较2021年末减少1人，人员减幅7.14%。2022年末退休人员1人。具体人员情况详见正文。

(二) 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1. 部门年度收入情况

2022 年区科技局部门年初收入预算为 481.4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度决算收入 80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1.77 万元，其他收入 27.2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5.65 万元。预决算收入情况表详见正文。

2. 部门年度支出情况

2022 年区科技局部门年初支出预算总计 481.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49 万元，项目支出 104.96 万元；支出决算总计 80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3.22 万元，项目支出 149.6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1.76 万元。预决算支出情况表详见正文。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

区科技局 2022 年共有 3 个项目，分别为：大楼运行费项目、消防警报项目和科技创新专项项目，决算金额分别为 104.38 万元、37.60 万元、7.66 万元。具体项目情况详见正文。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战略目标

区科技局 2022 年度战略指标表（简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2021 年历史值
1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是指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	71.96%	72.15%
2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高新技术企业是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予以备案的企业。	组织 64 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39 家
3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科技型中小企业是指符合评价条件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的企业。	288 家	261 家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2021 年历史值
4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是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内部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2.4%
5	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技术合同成交额指经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登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成交总额。	22.88 亿元	22.21 亿元
6	大楼运行费	保障日常运转	5.96 万元	5.96 万元
7	大楼运行费（科技创新促进中心）	保障大厦日常运转	99 万元	90 万元

（二）部门整体年度绩效目标

区科技局 2022 年度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表（简表）

序号	部门职责	绩效指标	指标值	2021 年指标值
1	日常运转	大楼运行费	95%	100%
2	日常运转	大楼运行费（创新促进中心）	95%	100%
3	科技人才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类遴选数量	累计 5 名左右	0
4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73.3%	72.15%
5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56 家	139 家
6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289 家	261 家
7	研发占比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是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内部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2.4%
8	技术合同	技术合同成交额指经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登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成交总额。	/	22.21 亿元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评价对象

1. 评价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莱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等文件提出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区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以客观反映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问题，促进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预算资金资源，从而推动部门整体绩效提升，并为下一步烟台市全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参考方向。

2. 评价对象

本次 2022 年度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金额 804.62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共涉及 3 个项目，包括大楼运行费项目、消防警报项目和科技创新专项项目，项目实施主体有局本级及科创中心；主要从整体绩效目标，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展开全面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导向原则。以绩效导向和成本控制理念为出发点，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为评价重点，注重投入产出比，对整个部门进行综合评价。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客观公正原则。秉承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实事求是、公平合理地进行评价，利益相关方不得影响评价过程及评价结果。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本次评价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统筹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方面、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满意度情况等，将评价重点聚焦于区科技局的各个环节，参考历史值及标准值，设置可量化的指标进行考核。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查等方法对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进行定量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单位沟通、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材料，从而形成绩效评价服务方案并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项目实施：工作组审核相关材料，两次赴现场调研，与项目单位沟通部门运行情况，梳理总结后出具评审意见，形成最终的评价结论。

3.撰写与提交报告：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与项目单位、财政沟通反馈后完成三级审核，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并报送给财政。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2022 年度区科技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2.84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二）绩效分析

整体绩效目标：区科技局部门制定了部门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职责相符，但二者高度重合，且指标未体现部门制定的年度计划和中长期实施规划，未覆盖全部核心职能，工作任务分解不到位。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区科技局 2022 年预算分配与部门职能

具有一致性，部门预算编制测算依据比较充分，但预决算差异率较大，预算刚性约束较弱；年初预算的政府采购情况说明与决算的统计口径不一致；决算与账面信息有差异。

管理效率：部门整体资产管理及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比较健全，会计核算完整合规；固定资产管理较规范且利用率较高；资金使用、拨付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预算信息公开透明，部门管理比较到位，但存在缺少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运行成本方面：区科技局 2022 年成本控制方面存在提升空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长率达到 28.30%。三公经费控制得当。

履职效能：区科技局 2022 年围绕科技企业培育、重大创新项目申报等核心职能，积极落实各项任务计划，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较高。

社会效应：通过区科技局的积极工作，全区研发投入强度和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例均较上年度有所增加，社会效益好。

可持续发展能力：区科技局重大创新项目实施、科技企业培育、科技创新体系及平台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在推动全区科技企业增加研发投入、争取重大科创奖项、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可持续发展能力强。

满意度情况：区科技局在 2022 年度莱山区事业单位服务高

质量发展绩效考核结果通报中获得“一等事业单位”，上级满意度高。经对区科技局内部人员进行问卷调查，内部人员满意度高。

2022 年度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区科技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烟台市莱山区外国专家局牌子。其主要职能是：

(1) 贯彻执行科技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协调落实全区重大科技创新任务、战略性重大工程、组织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新型城市建设、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

(2) 统筹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提出全区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和建议，优化科研体系建设和科研机构布局。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区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3) 负责制定区科技发展和基础研究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试

基地等科技基地申报有关工作。参与编制和实施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规划。组织协调国家和省、市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推进科技资源开发共享。负责自然科学基金组织申报等有关工作。

(4)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提出科研条件保障的规划和政策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区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5)统筹科研诚信建设,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组织实施全区科技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统筹软科学研究。

(6)组织实施全区重大科技项目规划,统筹协调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变革性与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协调国际、国家、省和市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牵头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7)组织拟订全区高新技术发展以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社会发展和海洋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推动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相关技术服务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负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工作。参与管理全区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指导全区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

(8) 组织参加国家、省、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牵头全区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推动区域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设以及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9) 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大学科技园、农业科技园区、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和先进示范区等建设。承担山东半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关工作。

(10) 负责全区有关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工作。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贯彻实施全市出国（境）培训年度计划，负责出国（境）培训项目初审转报工作，组织实施本区重点出国（境）培训项目申报。

(11) 综合管理全区引进国（境）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区重点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顶尖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全区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编报引进国外智力专项经费预算，并负责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国（境）外人员来我市工作政策和国（境）

外专家来我市定居政策。负责“齐鲁友谊奖”的组织推荐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议,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13) 负责管理全区科技成果、科技奖励、科技保密、技术市场和科技信息市场。负责技术合同登记管理工作。

(14) 负责拟订促进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政策。负责科技宣传、科技信息、国防科技动员、科技应急管理、科技安全生产以及相关科技评估和科技统计管理与服务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6) 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市、区党委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

的现象。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区内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2.机构划分

区科技局内设办公室（挂党建办公室牌子）、规划成果科和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共3个科室。下设1个事业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科技创新促进中心（挂烟台市莱山区生产力促进中心牌子）（以下简称“科创中心”）为区科技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人才平台科、孵化器管理科和后勤保障科共4个科室。科创中心主要职能是：

（一）参与科技发展战略和科技服务业发展对策等研究工作。

（二）承担科技文献、科技报告、科学仪器等科技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服务等工作；承担科技统计工作。

（三）负责为在孵企业提供软、硬件服务；为中小型科技企业提供科技信息及技术咨询、培训、孵化、培育、创业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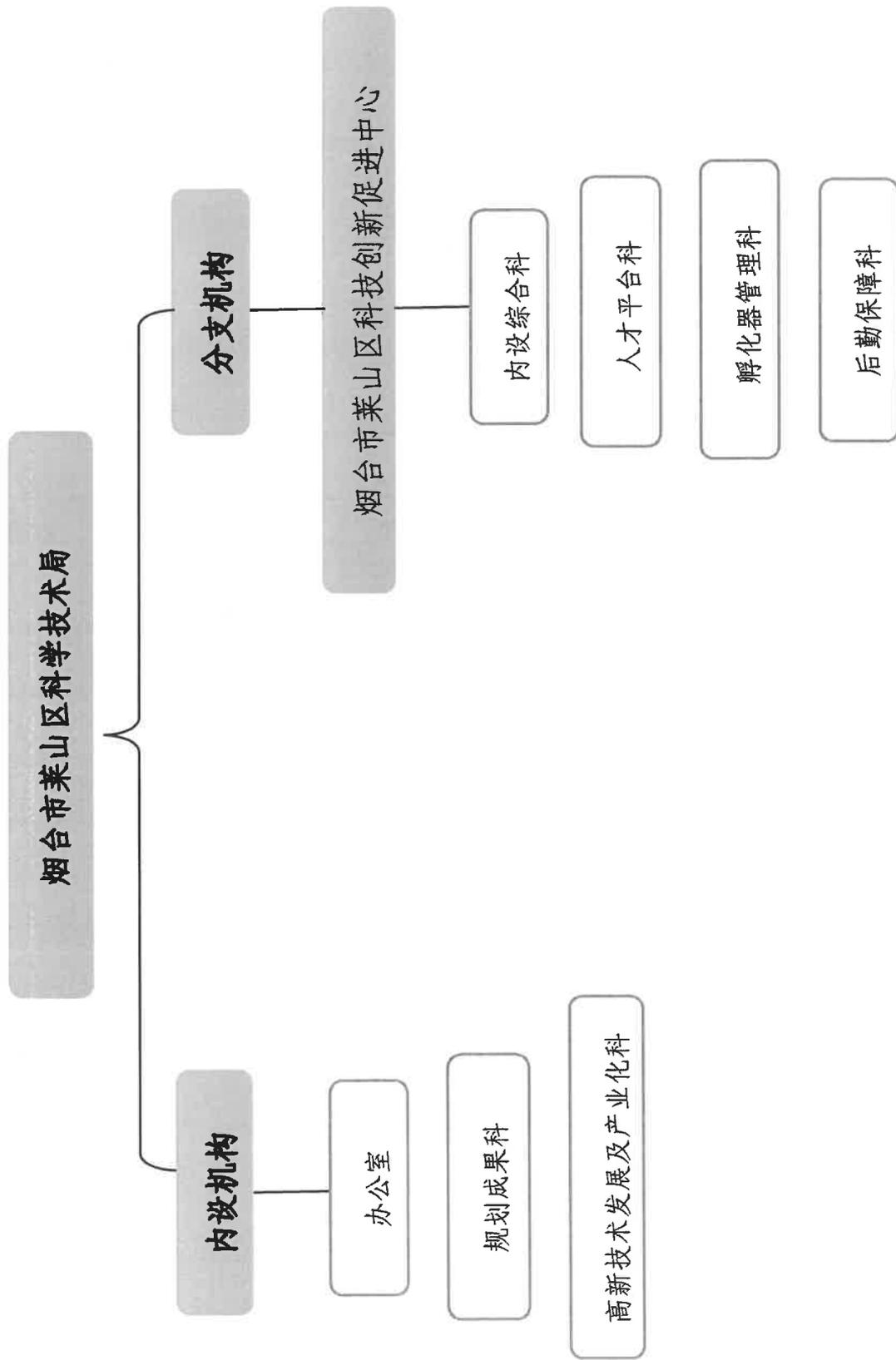
（四）开展科技合作交流；承担外国人才、科技人才的交流、引进、培训等服务工作。

（五）负责为科技创业大厦提供后勤保障等服务工作。

（六）完成区科技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划分如下图所示：

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机构划分图示



3.机构人员情况

2022 年末区科技局及科创中心共有人数 13 人,均为事业编,较 2021 年末减少 1 人,人员减幅 7.14%。2022 年末退休人员 1 人。具体人员情况如下表:

区科技局 2021 年-2022 年末机构人员情况

单位: 人

机构人员情况	部门总计			
	2021 年	2022 年	变动	变动幅度 (%)
实有人数	14	13	1	7.14%
在职人员	14	13	1	7.14%
离休人员	-	-	-	-
退休人员	1	1	0	0.00%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区财政局工作部署,2022 年区科技局根据部门长期规划、职责以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别编制了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和年度职责目标。其中,部门整体战略目标细分为 7 条战略指标,年度职责目标细分为 8 条职责指标。

2022 年度部门战略指标从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金额、大楼运行费、大楼运行费(科技创新促进中心)7 方面编制;2022 年度部门职责指标从上述方面加上科

技人才共 8 方面进行编制，具体情况如下：

区科技局 2022 年度战略指标表（简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2021 年历史值
1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是指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的比重	71.96%	72.15%
2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高新技术企业是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予以备案的企业。	组织 64 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139 家
3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科技型中小企业是指符合评价条件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的企业。	288 家	261 家
4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是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内部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2.4%
5	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技术合同成交额指经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登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成交总额。	22.88 亿元	22.21 亿元
6	大楼运行费	保障日常运转	5.96 万元	5.96 万元
7	大楼运行费（科技创新促进中心）	保障大厦日常运转	99 万元	90 万元

区科技局 2022 年度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表（简表）

序号	部门职责	绩效指标	指标值	2021 年指标值
1	日常运转	大楼运行费	95%	100%
2	日常运转	大楼运行费（创新促进中心）	95%	100%
3	科技人才	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类遴选数量	累计 5 名左右	0
4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	73.3%	72.15%
5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56 家	139 家
6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	289 家	261 家

序号	部门职责	绩效指标	指标值	2021 年指标值
7	研发占比	研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是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内部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2.4
8	技术合同	技术合同成交额指经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系统登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的成交总额。	/	22.21

2022 年度部门战略指标表和部门职责绩效目标表高度重合，指标设置合理性、科学性、完整性欠缺，具体分析详见报告“四、绩效管理和实现过程分析（一）整体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及 2.绩效指标明确性”部分。

（三）年度收支情况

1.2022 年度预决算情况

（1）2022 年预决算收入情况

2022 年区科技局部门年初收入预算为 481.4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度决算收入 80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1.77 万元，其他收入 27.2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5.65 万元。

2022 年区科技局本级年初收入预算为 136.0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度决算收入 223.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7.0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6.52 万元。

2022 年科创中心年初收入预算为 345.40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度决算收入 581.04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4.71 万元，其他收入 27.2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9.13 万元。

收入情况详见下表：

2022 年预决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预算数	决算数	预决算差异额	预决算差异率
区科技局 (汇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1.45	721.77	240.32	49.92%
	其他收入	0.00	27.20	27.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55.65	55.65	
	总计	481.45	804.62	323.17	67.12%
局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05	197.06	61.01	44.84%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26.52	26.52	
	总计	136.05	223.58	87.53	64.34%
科创中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5.40	524.71	179.31	51.91%
	其他收入	0.00	27.20	27.2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29.13	29.13	
	总计	345.40	581.04	235.64	68.22%

(2) 2022 年预决算支出情况

2022 年区科技局部门年初支出预算总计 481.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49 万元，项目支出 104.96 万元；支出决算总计

804.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73.22万元，项目支出149.6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81.76万元。

2022年区科技局本级年初支出预算总计136.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09万元，项目支出5.96万元；支出决算总计223.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11万元，项目支出11.9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6.52万元。

2022年区科创中心年初支出预算总计345.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6.40万元，项目支出99.00万元；支出决算总计581.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8.11万元，项目支出137.69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5.24万元。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2022年预决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预算数	决算数	预决算差异额	预决算差异率
区科技局 (汇总)	基本支出	376.49	573.22	196.73	52.25%
	项目支出	104.96	149.64	44.68	42.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81.76	81.76	
	总计	481.45	804.62	323.17	67.12%
局本级	基本支出	130.09	185.11	55.02	42.29%
	项目支出	5.96	11.95	5.99	100.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26.52	26.52	
	总计	136.05	223.58	87.53	64.34%

	类别	预算数	决算数	预决算差异额	预决算差异率
科创中心	基本支出	246.40	388.11	141.71	57.51%
	项目支出	99.00	137.69	38.69	39.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55.24	55.24	
	总计	345.40	581.04	235.64	68.22%

大幅预算调整科目及原因分析如下：

①基本支出（预决算差异额 196.7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2.25%）

行政运行：预算金额 99.59 万元，决算金额 150.37 万元，预决算差异额 50.7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0.99%，主要原因是：（局本级）补发 2021 年绩效奖金和工资、发放应休未休工资、发放考核奖、补缴公积金和社保等支出预算时不纳入，均为年中调整项。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预算金额 190.26 万元，决算金额 323.24 万元，预决算差异额 132.9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69.89%，主要原因是：（科创中心）补发 2021 年绩效奖金和工资、发放应休未休工资、发放考核奖、补缴公积金和社保等支出预算时不纳入，均为年中调整项。

因工资奖金等信息敏感，报告中未对具体金额进行描述。

②项目支出（预决算差异额 44.6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2.57%）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预算金额 0 万元，决算金额 8.75

万元，预决算差异额 8.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科技创新专项项目 7.66 万元。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预算金额 0 万元，决算金额 37.6 万元，预决算差异额 37.6 万元，原因是：年中新增消防警报项目 37.6 万元。

2、2021—2022 年收支变动情况

此处不考虑结转和结余，仅比较实际收支情况。

2022 年区科技局部门总收入 748.97 万元，相较于 2021 年减少 539.57 万元，下降 41.8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1.7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553.77 万元，下降 43.41%，主要系对企业资金补助减少；其他收入 27.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14.2 万元，上涨 109.23%，主要系收上级的孵化器资金奖励增加。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区科技局 2021-2022 年收入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决算收入			2022 年决算收入			变动额	变动率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合计	1,275.54	13.00	1,288.54	721.77	27.20	748.97	-539.57	-41.8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		7.77				-7.77	-100.00%
科学技术支出	1,213.52	13.00	1,226.52	622.16	27.20	649.36	-577.16	-47.0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4		29.04	74.01		74.01	44.97	154.86%

科目名称	2021年决算收入			2022年决算收入			变动额	变动率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卫生健康支出	25.22		25.22	25.60		25.60	0.38	1.51%

2022年区科技局部门总支出722.85万元，相较于2021年减少969.16万元，下降57.28%。其中：基本支出573.2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26.42万元，上涨28.30%，主要系由于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149.6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095.58万元，下降87.98%，主要系对企业资金补助减少，未能拨付资金。具体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区科技局2021—2022年支出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21年决算支出			2022年决算支出			变动额	变动率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合计	446.79	1,245.22	1,692.01	573.21	149.64	722.85	-969.16	-57.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	7.77				-7.77	-100.00%
科学技术支出	392.53	1,237.45	1,629.98	473.60	149.64	623.25	-1,006.73	-61.7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4		29.04	74.01		74.01	44.97	154.86%
卫生健康支出	25.22		25.22	25.60		25.60	0.38	1.51%

(四) 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支出情况

区科技局 2022 年共有 3 个项目，分别为：大楼运行费项目、消防警报项目和科技创新专项项目，决算金额分别为 104.38 万元、37.60 万元、7.66 万元。项目开展情况如下：

(1) 大楼运行费项目绩效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年预算数为 104.38 万元，执行数为 10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根据实际需求完成对孵化器和科技创业大厦管理，通过优质的服务保证科技创业大厦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发挥国家级孵化器的主要作用，便于孵化企业深度孵化。

(2) 消防警报项目绩效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7.60 万元，执行数为 3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消防警报相关维修，达到消防安全要求标准，保证科技创业大厦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发挥国家级孵化器的主要作用，便于孵化企业深度孵化。

(3) 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绩效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年预算数为 7.66 万元，执行数为 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帮助企业宣传、争取资金、资源等，加大实体经济扶持力度，进一步加大企业宣传力度，进一步鼓励企业全力做大做强做优，努力为全区经济发展多作贡献。

各项目情况汇总如下表：

区科技局 2022 年项目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项目进度情况	备注
1	大楼运行费项目	104.38	104.38	完成	
2	消防警报项目	37.60	37.60	完成	年中新增项目
3	科技创新专项项目	7.66	7.66	完成	年中新增项目

（五）部门资产情况

区科技局 2022 年年末资产总额 1,746.6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0.35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非流动资产 1,666.25 万元，均为固定资产净值 265.95 万元。

截至 2022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为 23,301,143.88 元，数量共计 859 件，其中：区科技局固定资产原值 342,181.21 元，数量 47 件；科创中心固定资产原值 22,959,262.67 元，数量 812 件。

二、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莱发〔2020〕6号）等文件提出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区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

体绩效评价工作，以客观反映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以及部门管理效率、成本控制、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的问题，促进部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合理配置预算资金资源，从而推动部门整体绩效提升，并为下一步烟台市全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参考方向。

（二）评价依据

-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 3.《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鲁政发〔2019〕1号）；
- 4.《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 5.（2019年8月新模板）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烟台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烟政办字〔2019〕42号；
- 6.烟财绩〔2020〕1号：定稿《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套印版）；
- 7.烟财绩〔2020〕2号－转发省文件（项目支出评价）三合一版定稿；

8.烟财绩〔2020〕3号：定稿《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规程》（套印）；

9.烟财绩〔2021〕1号：市财政局《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印刷排版）；

10.烟财绩〔2021〕2号烟台市财政局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目标办法 2021.6（印刷排版）；

11.烟财绩〔2020〕8号文件－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12.烟财绩〔2020〕9号文件－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规程》的通知；

13.烟财绩〔2023〕1号－烟台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指引（试行）的通知；

14.烟莱财〔2019〕78号－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15.烟莱财〔2020〕43号－《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

16.烟莱财〔2021〕64号－《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17.烟莱财〔2022〕43号－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

行办法》的通知；

18.财政部、山东省、烟台市出台的有关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的相关制度办法；

19.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整体目标、“三定”方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人员招考公示、预算执行过程资料、决算报告、审计报告等；

20.被评价单位提交的反映部门履职结果的佐证材料；

21.评价工作组通过公开渠道查询、社会调查收集或专家咨询获取的相关资料

（三）评价方式方法

本次评价将通过文件资料研读、现场调查等方法对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定性评价；通过基础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进行定量评价。在定性评价中，也须明确支撑评价结果的证明材料，尽量减少定性评价带有的主观随意性。本次绩效评价使用（但不限于）以下几种具体的评价方法：

1.案卷研究法

通过对区科技局整体工作内容、预算收支安排、预算管理要求，年度预算资金支持内容的完成情况及预期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进行研究、比较、分析，提取重要信息。

2.现场调查法

现场调研是本次评价的一个重要手段，通过对区科技局开展现场实地调研，实地了解单位职能履行情况、单位管理规范性和效率性、年度任务和核心业务完成情况等，获取第一手信息资料。

3.因素分析法

在评价过程中，通过综合分析部门整体支出相关资料，挖掘影响部门整体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的内外部因素，科学评判部门整体管理及履职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

（四）评价思路及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资源配置、管理效率、运行成本、履职效能、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将评价重点聚焦于各环节。整体绩效目标侧重于考察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及科学性；资金资源配置主要从资金、资源配置与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重点项目的匹配情况进行考核；管理效率侧重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方面，从制度建设、制度落实的情况对部门管理效率进行考核；运行成本从行政成本出发，考察公用经费、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及机关运行经费的成本控制水平；履职效能聚焦于市场监管工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和其他监督管理工作等方面进行系统评价，部门可持续发展能力从标准化管理工作、提升创建工作完成率、食品安全网格化建设、烟台市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和教育培训开展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

结合部门实际情况，2022 年度区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四级指标，各级指标评分标准及得分详见附件 1。

按照《关于印发〈烟台市莱山区区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烟莱财〔2021〕64 号）文件，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评定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不含 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不含 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0-60 分（不含 60 分）为差。

（五）评价工作安排

1.前期准备阶段（2023 年 11 月 6 日前）

（1）成立评价工作组。根据被评价部门的特点，组建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经审核的工作组成员在评价过程中保持稳定。

（2）初次调研并收集相关资料。与被评价单位进行初步沟通，向被评价单位讲解本次评价工作的重点，收集被评价单位的“三定”方案、相关发展规划、工作计划、预决算报告及报表、以往年度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评价结果等资料。

（3）编制评价实施方案。工作组在调研、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细化编制综合评价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底稿。

（4）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部门情况细化整体绩效评价

指标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审核论证，结合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2.实施阶段（2023年12月3日前）

（1）非现场评价，依据被评价部门提交的资料及各类公开资料进行实质审查，梳理部门管理情况，逐项核实部门目标实现情况。对于提交资料不完整、内容不清晰无法提供评价基础的，将形成需补充资料清单反馈单位补充完善或进行说明，确保评价结果依据明确。

（2）现场评价，依据前期资料审核情况，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于11月20日、12月7日进驻区科技局本级和科创中心，复核已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就有关问题与被评价单位负责人员进行现场沟通，形成现场调研底稿及问题清单，对被评价单位涉及的项目，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方法，开展调研调查等工作。

（3）梳理问题清单。工作组根据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工作结果，梳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单位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4）形成评价结论。工作组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梳理、汇总现场、非现场评价情况，讨论确定绩效评价得分及结果等级，完成初步评价。

3.撰写与提交报告阶段（2023年12月11日前）

（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

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完成后，工作组就报告中所反映的问题、结论与财政局、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必要时组织专家论证。

(3) 形成并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根据报告初稿相关方的反馈意见，完成内部三级审核，对报告内容进行完善，形成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并按要求报送烟台市财政局。

4.评价人员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职位级别及工作职责如下：

姓名	项目角色	职位级别	工作职责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把控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指导监督工作组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对评价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内部外部沟通处理，遵守绩效评价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完成评价报告的审核
张雪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在对部门整体评价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实施方案、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与主管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
杜伟伟	评价专员	注册会计师	负责部门预决算数据比对，以及项目资金支出的审核和分析，特别是资金支出单据是否合规、发票内容及发票时间进行严格审核，对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重大问题及时与项目负责人汇报
张雅堃	评价专员	会计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具体业务资料进行审核、数据处理和分析，汇总整理形成底稿，进行实地调研、访谈和合规性检查并将调研、访谈和检查的

姓名	项目角色	职位级别	工作职责
			内容及结果进行梳理；做好现场查看情况记录和相关照片拍摄、整理归档
张路璐	评价专员	会计师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具体业务资料进行审核、数据处理和分析，汇总整理形成底稿，进行实地调研、访谈和合规性检查并将调研、访谈和检查的内容及结果进行梳理；做好现场查看情况记录和相关照片拍摄、整理归档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一）总体评价结论

2022年度区科技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82.84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各二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区科技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整体绩效目标	8	4	50.00%
资金资源配置	16	8.67	54.19%
管理效率	16	12.8	80.00%
运行成本	8	6	75.00%
履职效能	36	35.37	98.25%
社会效应	4	4	100.00%
可持续发展能力	4	4	100.00%
满意度情况	8	8	100.00%
合计	100	82.84	82.84%

（二）总体评价意见

整体绩效目标：区科技局部门制定了部门整体战略发展目标

及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国家法律法规和部门职责相符，但二者高度重合，且指标未体现部门制定的年度计划和中长期实施规划，未覆盖全部核心职能，工作任务分解不到位。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区科技局 2022 年预算分配与部门职能具有一致性，部门预算编制测算依据比较充分，但预决算差异率较大，预算刚性约束较弱；年初预算的政府采购情况说明与决算的统计口径不一致；决算与账面信息有差异。

管理效率：部门整体资产管理及内控管理的相关制度比较健全，会计核算完整合规；固定资产管理较规范且利用率较高；资金使用、拨付及专项资金管理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预算信息公开透明，部门管理比较到位，但存在缺少预算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运行成本方面：区科技局 2022 年成本控制方面存在提升空间。基本支出较上年增长率达到 28.30%。三公经费控制得当。

履职效能：区科技局 2022 年围绕科技企业培育、重大创新项目申报等核心职能，积极落实各项任务计划，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度较高。

社会效应：通过区科技局的积极工作，全区研发投入强度和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例均较上年度有所增加，社会效益好。

可持续发展能力：区科技局重大创新项目实施、科技企业培

育、科技创新体系及平台建设等方面的工作，在推动全区科技企业增加研发投入、争取重大科创奖项、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可持续发展能力强。

满意度情况：区科技局在2022年度莱山区事业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结果通报中获得“一等事业单位”，上级满意度高。经对区科技局内部人员进行问卷调查，内部人员满意度高。

四、绩效管理和实现过程分析

（一）整体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50%。具体包括目标设定共1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整体绩效目标(8分)	目标设定(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2	5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2	50%
合计			8	4	50%

1.目标设定

（1）绩效目标合理性

区科技局整体战略目标表和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根据部门职能及工作要点设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区科技局有“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科技企业培育”“科技创新体系及

平台建设”“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孵化器培育”等核心职能及“科技奖励管理”“技术合同登记管理”等常规职能，但战略目标只体现了“科技企业培育”“技术合同登记管理”职能、整体绩效目标表多体现了“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职能，“是否覆盖全部核心职能”扣1分；整体战略目标表因覆盖核心职能少未能体现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不具有前瞻性，“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扣1分。实际得分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区科技局2022年绩效目标表中的项目相关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资金匹配。但除1个科技人才工作任务外，区科技局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均与战略目标表重合，未将所有核心职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扣1分；“研发占比”

“技术合同”两个指标未设置指标值，且填写的指标值设置为实际完成值而非预期值，“科技人才”指标值为累计5名左右，指标值设置不确定，上述情况均不利于考核，“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1分。实际得分2分。

（二）资金资源配置

该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8.67分，得分率72.25%。具体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共2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资源统筹配置（12分）	预决算编制（8分）	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	4	4	100%
		预决算信息编制及公开	4	0	0%
	预算执行（8分）	预决算刚性约束	4	2	50%
		预算执行情况	4	2.67	66.75%
合计			12	8.67	72.25%

1、预决算编制

（1）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

2022年预算收入总额481.45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额481.45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394.8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0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58万元。预算内容和分配与部门职能、重点任务具有一致性，与年度整体目标匹配。实际得分4分。

（2）预决算信息编制及公开

部门预决算公开情况良好，根据区财政局统一要求于2022年2月10日在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网上公开了2022年度预算，2023年9月公开了2022年度决算，包含了各部门、各单位进行政府采购的情况以及部门预算、决算中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的说明。但2022年预决算中存在错报：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部门公开表5）中项目支出合计数填列“28.59万元”，实际应为“104.96万元”，

②决算第五部分附件-项目自评中的“大楼运行费”项目预算数和执行数填列“149.64万元”，实际应为“104.38万元”，“科技创新专项”项目自评表得分填列“92分”，自评报告填列“93分”，“是否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且信息完整准确”扣1.33分；预算中政府采购安排编制了4.96万元，用于采购打印纸、公务用车费用等，但未将此部分采购纳入政府采购决算说明部分，预算与决算口径不一致，“预决算编制口径是否一致”扣1.33分；经核对部门决算信息和会计信息，存在部分科目列支不一致、结转和结余不一致情况，“决算信息与会计信息是否一致”扣1.34分，决算总支出比账面总支出多1.08万元，原因系1.08万元培训费由其他收入（科创中心作为孵化载体收上级的实有奖励资金）支出，而非财政拨款支出，对比的账面数据是根据预算经济分类统计的，故账面金额未包含该1.08万元。不一致情况详见下表。实际得分0分。

决算与账面支出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决算支出			2022年账面数	决算-账面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合计		573.21	149.64	722.85	721.77	1.0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73.60	149.64	623.25	619.88	3.3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473.60	103.29	576.90	574.62	2.28

项 目		2022 年决算支出			2022 年账面数	决算—账面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本年支 出合计		
2060101	行政运行	150.37	0	150.37	151.69	-1.32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	4.29	4.29	4.29	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 事务支出	323.24	99.00	422.24	418.63	3.61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0	8.75	8.75	7.66	1.09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 发支出	0	8.75	8.75	7.66	1.0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0	37.60	37.60	37.60	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 务支出	0	37.60	37.60	37.6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4.01	0	74.01	73.23	0.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74.01	0	74.01	73.23	0.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4	0	8.04	8.04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5	0	18.35	18.3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9	0	27.79	27.75	0.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9.83	0	19.83	19.10	0.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0	0	25.60	25.01	0.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60	0	25.60	25.01	0.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4	0	4.34	4.34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21	0	8.21	8.00	0.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2	0	3.82	3.44	0.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9.23	0	9.23	9.23	0

项目		2022年决算支出			2022年账面数	决算—账面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720101-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0	0	3.65	-3.65
720101-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0	0	0	3.65	-3.65
720101-221 0201	住房公积金	0	0	0	3.65	-3.65

决算与账面结转和结余对比情况表

项目	2022年决算数			2022年账面数			决算-账面差额
	局本级	科创中心	部门合计	局本级	科创中心	部门合计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52	29.13	55.65	26.42	29.13	55.55	0.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52	55.24	81.76	26.42	29.93	56.35	25.41

2. 预算执行

(1) 预算刚性约束

2022年区科技局年初预算支出总额481.45万元，年度决算收支总额722.8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50.14%，处于30%—70%分段，预算刚性约束一般，实际得分2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区科技局2022年调整后的预算支出总额为722.85万元，支出预算执行数为722.85万元，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100%；2021年年末结转和结余决算金额为55.6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决算金额为81.76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

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46.92%，超过20%，扣1.33分；根据各项目实施情况，各项目资金实际支付进度均符合既定支付进度，无超预算执行情况。实际得分2.67分。

（三）管理效率

该指标分值16分，评价得分12.8分，得分率80%。具体包括预算管理、资产管理共3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管理效率	资金和财务管理（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4	4	100%
	资产管理（8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3	75%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3.8	95%
合计			20	12.8	80%

1.资金和财务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区科技局编制了《“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局长办公会议制度》《日常工作管理制度》《工作人员请销假制度》《文件管理制度》《保密工作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紧急信息报送工作制度》《资产管理办法》等9项制度，覆盖了重大事项决策制度、日常工作、资产管理相关管理

制度，但未见财务管理制度、绩效跟踪管理办法、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方面待完善，扣2分，实际得分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经抽查相关支付凭证及相关附件，区科技局资金使用严格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均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并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实际得分4分。

2. 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区科技局为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预防资产流失，结合工作实际情况，于2022年7月聘请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莱山区科学技术局（含科创中心）部门固定资产清查，包含土地房屋构筑物、通用设备（含车辆）、专用设备、家具用具及被服装具、图书等国标六大类资产。截至2022年7月27日区科技局与科创中心固定资产实物账与财务账数据一致，经查询的2022年12月31日财务账数据依然保持一致，固定资产总额为23,301,143.88元，数量共计859件，其中：区科技局固定资产总额342,181.21元，数量47件；科创中心固定资产总额22,959,262.67元，数量812件。此次资产清查盘亏3件资产，共计9,700.00元：①复印机，富士施乐原值5,800.00元，记账日期2007年11月1日；②净水器，美的价值1,500.00元，记账日期

2015年9月11日；③净水器，美的价值2,400.00元，记账日期2015年9月11日。截至2022年末上述三项资产未进行报废处理，据与区科技局沟通，盘亏资产已找到，但未提供证明资料，扣1分。2022年度不存在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区科技局资产管理规范，实际得分3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2年末，区科技局开展了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工作，但未留存盘点记录，故以2022年7月资产清查报告记录为准，经清查，部门整体账面记录固定资产总件数859件，实际在用固定资产件数856件，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9.65%，扣5%权重分值即0.2分，固定资产利用情况总体较好。实际得分3.8分。

（四）运行成本

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75%。具体包括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共2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情况	经费支出节约情况	4	2	50%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4	4	100%
合计			8	6	75%

1.成本控制情况

区科技局2022年基本支出决算金额573.22万元，其中：人

员经费 548.75 万元，公用经费 24.47 万元。相较 2021 年基本支出决算金额增加 126.43 万元，增长 28.30%，处于 20%—50%分段，实际得分 2 分。基本支出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基本支出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变动额	变动率
基本支出合计	446.79	573.22	126.43	28.30%
人员经费小计	424.05	548.75	124.7	29.41%
工资福利支出	418.1	521.41	103.31	24.7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27.34	21.39	359.50%
公用经费小计	22.74	24.47	1.73	7.61%
办公费	2.46	3.39	0.93	37.80%
邮电费	1.17	1.13	-0.04	-3.42%
差旅费	0.47	0.17	-0.3	-63.83%
维修（护）费	0.39	0.68	0.29	74.36%
公务接待费	0.17	0	-0.17	-100.00%
劳务费	0.16	0	-0.16	-100.00%
工会经费	6.07	7.1	1.03	16.9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37	0.01	0.30%
其他交通费用	7.17	7.09	-0.08	-1.1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1.54	0.22	16.67%

主要增加的是人员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103.31 万元，增长 24.7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21.39 万元，增长 359.50%。各项公用经费与 2021 年度基本持平。

2.三公经费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金额为 3.77 万元，相较 2021 年度减少 0.46 万元，下降 10.87%，区科技局控制重点行政成本较强。实际得分 4 分。三公经费支出明细表详见下表：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决算	2022 年决算	变动额	变动率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37	0.01	0.30%
公务接待费	0.86	0.41	-0.45	-52.33%
合计	4.23	3.77	-0.46	-10.87%

（五）履职效能

该指标分值36分，评价得分35.37分，得分率98.25%。具体包括重大创新项目、科技企业培育、科技创新体系及平台建设、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孵化器培育、孵化器培育、其他常规职能等6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36分)	重大创新项目	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实施	6	6	100%
	科技企业培育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6	6	100%
		高新技术企业入库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			
	科技创新体系 及平台建设	科技园区建设	6	6	100%
		技术创新中心申报			
	科技外事和科 技培训	人才引进	6	6	100%
		人才队伍建设			
		科技培训交流			
	孵化器载体建 设	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	6	5.37	89.5%
		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			
		“互联网+”及工业短视频基地建设方面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			
	其他常规职能	科技奖励管理	6	6	100%
技术合同登记管理					
合计			36	35.37	98.25%

因区科技局整体绩效目标表设置合理性和全面性不足，不适宜作为考核目标，故履职效能的考核指标是评价组结合区科技局的核心职能以及2022年度工作计划制定的：

(1) 重大创新项目

2022年度预计在杰瑞、东方威思顿、金正环保、顿汉布什、

东方港海洋、恒辉节能、现代果业等企业申报国家、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6 项以上，实际获得了 7 类 19 项：①省重大科技创新工程 1 项（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升沉补偿主动控制技术与装备研制”项目）；②省农业良种工程种业企业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1 项（烟台现代果业发展有限公司“胶东半岛特色优质苹果新品种选育及示范推广”项目）；③省级海外优青项目 1 项（因涉密无法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故以 2022 年度年终总结中相应描述为准）；④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13 项（烟台爱士津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禽腺病毒（I 群 4 型）蛋黄抗体的开发及推广应用”项目等两个批次共计 13 项）；⑤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竞技行动计划 3 项（烟台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烟台东方威思顿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烟台国网中电电气有限公司）；⑥市科技创新发展计划 13 项（烟台东方威思顿电气有限公司“面向智能低压台区电力大数据应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等共计 13 项）；⑦市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竞技行动计划 14 项（烟台持久钟表有限公司“基于边缘计算的便携式北斗时钟系统研发与应用”项目等共计 14 项）。超额完成任务，实际得分 6 分。

（2）科技企业培育

①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2 年度预计新增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 家以上，实际净增 44 家，累计达到 156 家，较 2021 年净

增数量 39 家增长 12.82%，较 2021 年累计数量 141 家增长 10.64%，高新技术企业入库新增 28 家。②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总数 2022 年度预计达到 280 家以上，实际累计入库达到 289 家，较 2021 年累计数量 261 家增长 10.73%，超额完成任务。实际得分 6 分。

（3）科技创新体系及平台建设

①科技园区建设：2022 年度预计存续 1 家省级大学科技园，实际存续 1 家（东方海洋大学科技园，2018 年经省科技厅同意建设）。②创新平台建设：2022 年度预计组织杰瑞、东方威思顿、祥隆医药研究院、捷瑞信息申报省级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 1 家以上，实际新获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1 家（山东祥隆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省级院士工作站 1 家（杰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超额完成任务。实际得分 6 分。

（4）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

①人才引进：2022 年度预计引进外籍高层次人才、工程师以及行业专业技术人才 5 名，实际新引进国外人才高端人才 8 名（因人才资料涉密未能提供证明资料，以 2022 年度工作总结数据为准），百吉林生命科学研究院荣获省级人才称号。②促进校企合作成果：2022 年度预计促成校企合作成果 10 项以上，实际完成 12 项产学研转化项目集中签约（未提供证明资料），5 所驻烟高校（院所）选派 28 名“科创人才顾问”到企业驻点开展

科研攻关和技术指导服务，企业选派 14 名创新创业导师（产业教授）到高校授课。③举办科技成果发布及产学研对接活动：2022 年度预计举办 1 次以上科技成果发布及产学研对接活动，实际成功举办了山东省高层次青年人才烟台对接交流会暨 2022 第二届驻烟高校（院所）高层次人才产学研合作对接会 1 次。超额完成任务，实际得分 6 分。

（5）孵化器载体建设

①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2022 年度预计挖掘打造 1-2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基于挑战性我们将 2 家作为考核目标，实际新认定 1 家省级众创空间（汇龙众创空间）、挖掘 1 家市级众创空间培育单位（富添源康养产业众创空间），完成任务。②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2022 年度预计关联度达到 70%以上，实际 2022 年度在孵企业共 214 家，根据简要情况剔除不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后剩余 164 家，关联度达到 76.64%。③“互联网+”及工业短视频基地建设方面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2022 年度预计关联度达到 60%以上，根据简要情况剔除不属于“互联网+”及工业短视频基地建设方面的后剩余 88 家，关联度达到 41.12%，按完成占比计算本项得分，即扣 0.63 分。实际得分 5.37 分。

（6）其他常规职能

①科技奖励管理：2022 年度预计组织杰瑞、东方威思顿、

华鹏精机、金正环保开展科技奖励申报工作，获取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实际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烟台东方威思顿电器有限公司）。②技术合同登记管理：2022 年度无对应工作计划，基于挑战性我们以 2021 年技术合同登记的数量和成交总额分别上涨 5%以上作为考核目标，2021 年全年完成 421 件技术合同审核工作，合同成交总额 18.77 亿元，2022 年全年完成 466 件，较 2021 年上涨 10.69%，2022 年技术合同成交总额 23.52 亿元，较 2021 年上涨 25.31%。实际得分 6 分。

（六）社会效应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具体包括社会效益共1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研发投入强度	2	2	100%
		高企产值占比	2	2	100%
合计			4	4	100%

（1）社会效益

①2021 年度莱山区投入研发费用总额 9.1 亿元，占 2021 年度 GDP 比重为 2.4%；2022 年度莱山区投入研发费用总额 10.1 亿元，占 2022 年度 GDP 比重为 2.18%，研发费用投入总额较 2021 年度增长 10.99%。②高企产值占比：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产值

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例为 72.2%；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比达到 73.3%，较 2021 年度缓慢增长。实际得分 4 分。

（七）可持续发展能力

该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具体包括可持续影响共1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可持续发展能力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	4	4	100%
合计			4	4	100%

（1）持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

区科技局 2022 年度围绕重大科技项目、科技企业培育、创新平台建设、人才招引等方面开展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基本完成 2022 年的工作计划，并积极争取国、省、市等上级资金对区内符合相关政策条件的科技企业进行奖励或补贴，对推动全区科技企业增加科研投入、争取重大科创奖项、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八）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得分率100%。具体包括可持续影响共2个二级指标。具体明细如下：

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满意度情况	上级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2	2	100%
	内部人员满意度	内部人员满意度	2	2	100%
合计			4	4	100

(1) 上级满意度

区科技局在 2022 年度全区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得分 424.54 分，考核结果为“一等”。上级部门对区科技局满意度高，实际得分 4 分。

(2) 部门内部人员满意度

评价小组对区科技局内部人员就部门业务制度或政策了解程度、管理制度、工作环境、工作强度、内部沟通等方面进行了满意度调查，评价组共计发放了 10 份调查问卷，全部收回，得到部门内部工作人员的总体满意度为 100%。实际得分 4 分。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整体目标缺乏前瞻性，未体现全部核心职能

区科技局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战略发展目标与年度整体绩效目标高度重复，指标缺乏前瞻性，未体现年度工作计划及未来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未覆盖部门全部核心职能，具体工作任务分解不全，指标值设置不利于考核衡量。

(二) 预决算信息与财务信息的准确性、一致性待提高

经审核，发现决算多处费用与账面信息不一致情况，预决算

中对政府采购安排的解释口径不同，预决算公开报告中存在错报，排除客观因素存在的情况，以后年度需加强审核预决算填报和编写说明，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保障决算信息与财务信息的一致性。

（三）管理制度健全性不足

区科技局未提供2022年度财务管理制度、绩效跟踪管理办法、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在资金、财务相关管理制度方面的建立需要完善。2022年度资产清查盘亏的资产未及时进行账务报废处理，也未提供实有影像资料，资产管理有效性待加强。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全覆盖

深度挖掘部门职能、发展规划目标、年度核心任务的关联性，明确部门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和年度整体目标；充分考虑部门现有优势和不足，制定较为科学合理、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的指标值，督促部门履职尽责，调动积极主动性，了解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和操作规范，准确编制填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二）加强预决算数据的填列及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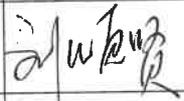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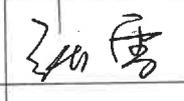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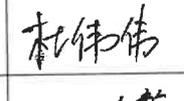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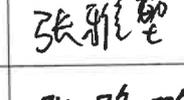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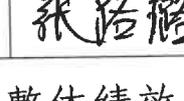
建议加强对预算和决算报表的管理和监督，预算和决算报表和说明的编制采用相同口径，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会计核算资料编制决算，做到数据真实正确、内容完整，账证相符、账实相符、账表相符、表表相符，对因客观因

素无法一致的信息进行原因说明，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

（三）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体系

建议对现有的管理制度体系进行完善，建立健全财务、资金、绩效方面的管理制度，并在日常工作中严格落实制度规定，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对盘亏资产及时进行报废账务处理。

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或执业资格	所在具体单位	签名
1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2	张雪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3	杜伟伟	评价专员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4	张雅堃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5	张路璐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附件：1.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1:

烟台市莱山区科学技术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整体绩效目标 (8 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战略目标和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④是否覆盖全部核心职能。	4 项各占 1/4 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指标未能体现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未覆盖全部核心职能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相关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4 项各占 1/4 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战略目标表、整体绩效目标表高度重合,具体工作任务分解不全,指标值设置不利于考核衡量
资金资源配置 (16 分)	预算编制	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	4	反映预算资金分配与部门职能、整体绩效目标的一致性,部门预算安排及其他资源投入是否能够有效支撑部门职能实现和规划目标落地。	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与部门职能范围相符;②预算资金分配是否与年度整体目标匹配;③预算资金安排是否与其他资金或资源投入匹配。	3 项各占 1/3 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预决算信息编制及公开	4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是否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且信息完整准确;②预决算编制口径是否一致;③决算信息与会计信息是否一致。	3项各占1/3权重,有一项不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0	预决算错报、预决算政府采购口径不一致、决算与账面有差异
		预算刚性约束	4	反映各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预决算差异率=(决算支出合计数-预算支出公开数)/预算支出公开数*100%。	10%(含)以下得4分,10%—30%(含)得3分;30%—70%(含)得2分;70%—100%(含)得1分;100%及以上不得分。	2	预决算差异率为50.1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情况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程度。	①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②结余结转资金变动率是否超过20%,结余结转资金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③项目是否超预算执行。	3项各占1/3权重,①以分值*比率计算得分,②比率未超过20%得分,超过不得分;③存在项目超预算执行情况,出现一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67	结余结转资金变动率为46.9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管理效率 (16分)	资金和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预算资金管理、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内部财务管理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重大决策、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项各占1/2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未见财务管理、绩效跟踪管理办法、预算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4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管理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	6项各占1/6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①是否进行至少一次资产清查或盘点并保留完整记录;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	2项各占1/2权重,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3件盘亏资产,未进行报废处理,也未提供找到资产的证明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用以反映固定资产的使用程度,反映资产合理配置的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资产实际利用数量/资产总数)×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10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	3.8	固定资产利用率为99.6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运行成本 (8分)	成本控制情况	经费支出控制	4	部门运营成本控制与改善	成本增长率=[(2022年成本-2021年成本)/2021年成本]×100%。	0(含)以下得4分, 0-20%(含)得3分; 20%-50%(含)得2分; 50%-100%(含)得1分; 100%及以上不得分。	2	成本增长率28.30%
		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4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对比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节约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节约率≥10%得4分, 5%≤节约率<10%等于得2分; 节约率<0不得分	4	
履职效能 (36分)	重大创新项目	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实施	6	申报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	≥6项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6	
		科技企业培育	高新技术企业	6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新增≥20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总数		累计≥280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科技创新	科技园区建设	科技园区建设	6	区内存续省级科技园区	≥1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体系及平台建设	创新平台建设			申报省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	≥1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引进外籍高层次人才、工程师以及行业专业技术人员	≥5名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科技外事和科技培训	人才引进	6	促进校企合作成果	≥10项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举办科技成果发布及产学研对接活动	≥1次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孵化器载体建设	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		6	打造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	≥2家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互联网+”及工业短视频基地建设方面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达到41.12%
				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	≥70%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互联网+”及工业短视频基地建设方面入驻企业产业关联度	≥60%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1.37				
		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	≥1项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其他常规职能	技术合同登记管理	6	较2021年的总件数和总金额上涨5%（2021年421件，18.77亿元）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扣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社会效应 (4分)	社会效益	研发投入强度	4	全区研发经费投入	较2021年研发经费总投入金额增加(2021年9.1亿元)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高企产值占比		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例	较2021年的比例增加(2021年72.2%)	按指标值完成情况占比赋分	2	
可持续发展能力(4分)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能力	4	部门(单位)的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通过开展本区的重大创新项目实施、科技企业培育、科技创新体系及平台建设等工作是否可以持续推进全区科技创新能力。	可持续好得4分,可持续一般得2分,不可持续不得分	4	
						2022年度全区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评级为一等得4分,二等得2分,三等不得分。	4	
满意度情况(8分)	上级满意度	上级满意度	4	部门(单位)的上级和内部人员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人员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100%得4分,95%—100%得3.5分,90%—95%得3分,80%—90%得2分,60%—80%得1分,60%以下不得分。	4	
						内部人员满意度	内部人员满意度	4
			100				8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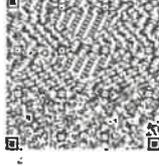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1367682689X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刘顺贤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可开展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合伙期限 2008年06月26日至2028年06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贸中心702-2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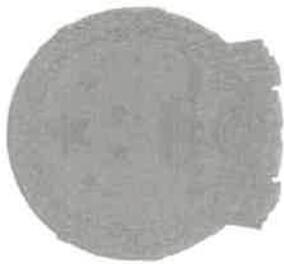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22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顺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茂中心702-2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7060031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8)2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06-23